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一) 議合政策

- **關注議題：**互動、議合之議題主要談論財報、營運狀況、節能措施、公司治理、環境保護、氣候變遷、永續經濟活動認定等相關議題，資產類別包含但不限於股票、債券。
- **議合評估與執行：**
 1. 本行以積極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法說會，以及對被投資公司發函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互動，互動、議合之執行均符合本行盡職治理政策。
 2. 本行投資團隊每月追蹤被投資公司經營狀況，並且不定期透過電話訪談、實地拜訪、參加法說會或座談會，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互動對話，針對所關注之重大議題向被投資公司經營層取得更深入之瞭解及表達意見，以瞭解被投資公司的公司治理及ESG相關作為，並依產業及法規環境趨勢，評估針對各議題是否需要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 3.如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公告或重要新聞訊息，尤其如有發生與本行永續理念相悖之情形時，本行將透過出席股東會、或以發函及電郵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對話與互動，以確保被投資公司之政策不會與本行之永續理念相悖；如果對於被投資公司處理環境與社會風險的方式或能力有疑慮時，則可能會在議案表決中投以反對票。
- 4.此外，本行會依據互動、議合結果評估ESG風險，做為審視未來是否繼續持有該被投資公司之參考指標。

➤ 共同議合與倡議

本行積極參與國內外組織、接軌國際框架，配合國泰金控共同參與Climate Action 100+、CDP Non-Disclosure Campaign、SBT 等國際倡議及金管會推動之「永續金融先行者聯盟」等，與國內外機構投資人合作，以提升議合成效。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二)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數據

2023年度本行與被投資公司相關互動數據統計如下：

	參與 股東會投票 (家數)	參加 公司法說會 (次數)	發函 被投資公司 (家數)	ESG議題議合 (透過電話、電子郵件等討論詢問)		
				E 環境保護 (次數)	S 社會責任 (次數)	G 公司治理 (次數)
家數/ 次數	106	305	23	163	37	84

資料時間：2023/1/1~2023/12/31

另本行就得派任董監事之被投資公司，均積極派任具有相關領域專業者擔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派任全體被投資公司董監事總計33人次。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三) 對被投資公司進行風險評估以進行互動及議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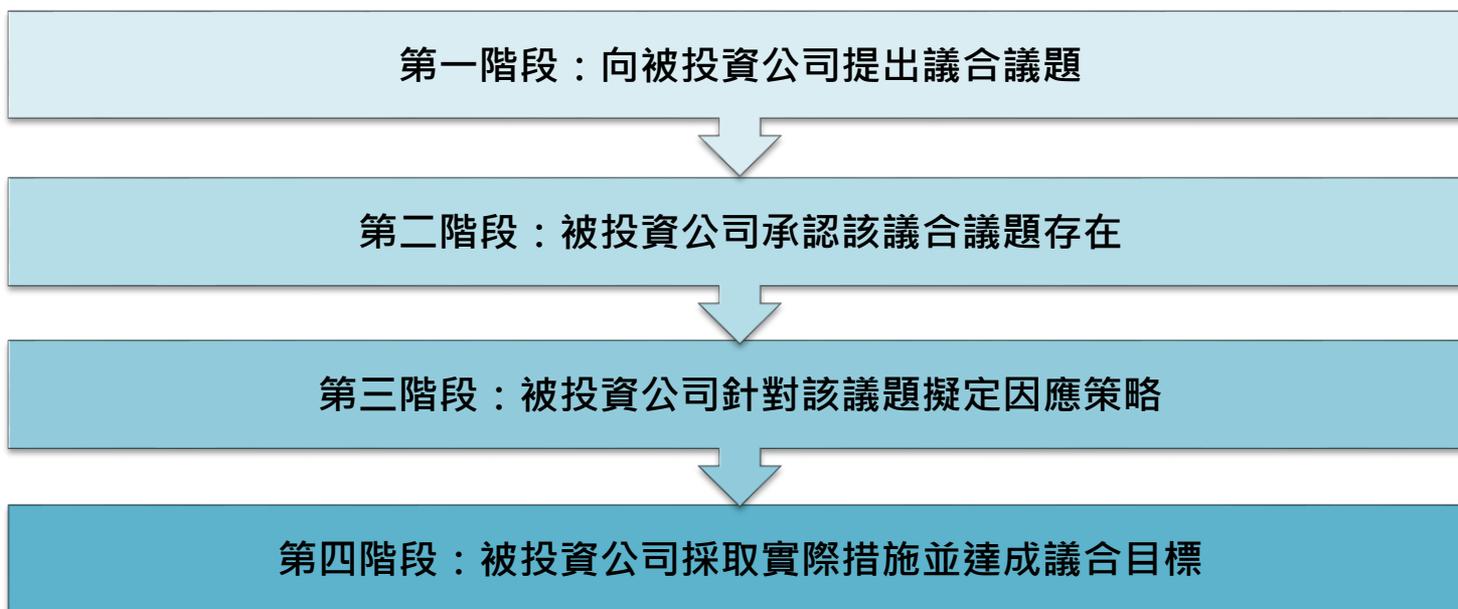
為致力推動永續金融，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深化環境、社會與永續治理之風險認知，本行除依循聯合國責任銀行原則(PRB)，並藉由檢視投資標的在產業、環境、人權、安全及治理方面之表現，評估是否作為投資或交易標的之考量因素，避免因前述方面不完善或疑慮行為、事件，致本行產生聲譽風險或導致重大財務損失。

本行就被投資公司之ESG風險評等應定期檢視，並提出書面建議。此外，本行也會持續參考證交所、櫃買中心、證基會所執行之「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等相關資訊關注被投資公司ESG相關風險與機會，而投資團隊會每月追蹤被投資公司經營狀況，並且不定期透過電話訪談、實地拜訪、參加法說會或座談會，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互動對話，針對所關注之重大議題向被投資公司經營層取得更深入之瞭解及表達意見，以瞭解被投資公司的公司治理及ESG相關作為，並依產業及法規環境趨勢，評估針對各議題是否需要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四) 與被投資公司議合實例

本行透過各式溝通管道及方式與被投資公司溝通，積極實踐本行機構投資人盡職之作為。依議合內容與過程，可將議合進度分為四個階段，依序為向被投資公司提出議合議題、被投資公司承認該議合議題存在、被投資公司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並達成議合目標。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以下為本行與被投資公司議合實例：

➤實例一：

●涉及資產：股票

●參與議合人員：本行投資相關部門經理及集團議合負責人員與被投資公司經理(發言人)

●互動內容(議題及原因)

該被投資公司目前尚未受金管會強制規範申報ESG報告書，惟ESG資訊揭露將有助於該公司之投資價值，其中績效佳的個股可列相關指數。

本行於股東會前即與被投資公司經理(發言人)及其經營團隊溝通，期望被投資公司於股東會或法說會上，多表達分享ESG之相關作為，並強化公司治理評鑑項目。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 本案完成議合進度的四階段流程(即該被投資公司在經過與本行議合後，有達成議合目標)
 - 1.被投資公司於2023年第三季獲得MSCI ESG 首次評比 BBB。
 - 2.碳盤查工作：2023年起已開始進行。
 - 3.永續報告書：已計畫著手編制永續報告書，考量公司人力及所需要的工作量，預計將於2024年底前完成編制2023年永續報告書。
 - 4.經本行評估後，符合預定目標，並將追蹤結果納入投資決策評估。
- 互動、議合後所帶給被投資公司及其利害關係人的影響
 - 1.被投資公司自主揭露ESG資訊，有利獲得重視ESG的投資機構對被投資公司的關注度，帶動投資資金流動。
 - 2.藉由執行相關碳盤查工作與編制ESG報告書，被投資公司及其利害關係人將可著手改進目前尚未完善的ESG相關範疇。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 實例二：

- 涉及資產：股票、債券

- 參與議合人員：本行投資相關部門經理及集團議合負責人員與被投資公司副總經理(代理發言人)及協理

- 互動內容(議題及原因)

本行於股東會前請被投資公司以2050年達成碳中和為目標，制定減碳四大策略，包含低碳能源轉型、節能減碳循環經濟、提高再生能源用量，及碳捕捉應用。

- 本案完成議合進度的第三階段(即該被投資公司在經過本行議合後，有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

1.被投資公司減碳目標：預計於2030年減碳35%，2050年達到碳中和(與基準年2007年相比)。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2. 低碳能源轉型：燃煤鍋爐轉型成蒸氣鍋爐、再生能源屋頂加太陽能板。
3. 被投資公司2022年6月於董事會下設立永續委員會，董事會為最高ESG執行單位，永續組織架構嚴謹。
4. 永續報告書、SASB、TCFD，有依GRI揭露規定方式全面對應。
5. 本行未來將持續追蹤關注被投資公司在該議題之施行成效，並將追蹤結果納入投資決策評估。

● 互動、議合後所帶給被投資公司及其利害關係人的影響

1. 被投資公司將氣候變遷風險納入整體營運考量，採購需求推升產業鏈發展，推動供應商的永續績效，增進供應鏈韌性。
2. 低碳能源轉型對於社會成本及人體健康影響隨之降低。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 實例三：

● 互動內容(議題及原因)

為符合「商業銀行轉投資應遵守事項準則」第二條：商業銀行與轉投資事業均應訂定防止利益衝突及內線交易事項之內部規範，本行以電子郵件提醒並調查各轉投資事業是否有訂定相關規範。

● 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是否符合預定目標、後續追蹤行為或行動規劃及對未來投資決策之影響

1. 經調查，21家轉投資事業已訂定防止利益衝突及內線交易事項之內部規範，4家無訂定及2家不適用，足見經機構投資人執行積極議合行為得促進轉投資事業提升公司治理之良好影響。
2. 本行後續將就其他回覆尚無訂定之轉投資事業，持續每半年進行調查並提醒遵守相關規範，作為是否增加投資金額之參考。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五) 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合作案例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臺灣重量級氣候變遷行動交流平台的「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2023年7月4日盛大登場，國泰金控與臺灣證交所七度攜手主辦，論壇報名人數再創新高，實體與線上報名4,161人，包含1,873家企業組織，其中參與的上市公司佔台股市值約75%，參與上市櫃公司碳排放量超過全台總排碳量50%。

論壇由國泰金控蔡宏圖董事長開場，獨家邀請世界氣候基金會(WCF1)主席顏斯·尼爾森(Jens Nielsen)帶來亞洲首場演講，暢談國際氣候峰會脈動。面對全球氣候賽局，國泰金控秉持永續金融說到做到理念，發揮氣候金融先行者職能，集結國內外產官學領袖分享國際前線趨勢，探討面對氣候變遷之企業永續策略。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情形

(六) 與被投資公司議合進度及里程碑

階段	里程碑	議合數量	*占總資產規模比重 (截至2023/12/31)
第一階段	向被投資公司提出議合議題	4	<10%
第二階段	被投資公司承認該議合議題存在	4	<10%
第三階段	被投資公司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	2	<10%
第四階段	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	1	<10%

*註：占總資產規模比重計算方式：該被投資公司股票市值占本行股票部位總市值比重。